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LUOYANG GLAS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1108)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舉行的
第一次H股類別大會決議公告**

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15年8月25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南省洛陽市西工區唐宮中路九號本公司三樓會議室舉行第一次H股類別大會(「H股類別大會」)。召開H股類別大會的程序符合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關要求。H股類別大會由本公司董事長馬立雲先生主持。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8月10日致股東的通函(「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H股類別大會投票結果

以下特別決議案於H股類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通過：

特別決議案		票數(佔票數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投票總數
1	關於公司本次重大資產置換及發行股份並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交易方案的議案	-	-	-
1.01	本次交易標的、交易對方和交易方式	12,950,409 (95.73%)	578,000 (4.27%)	13,528,409 (100%)
1.02	交易作價及支付方式	12,950,409 (95.73%)	578,000 (4.27%)	13,528,409 (100%)
1.03	本次發行股票的種類和面值	12,950,409 (95.73%)	578,000 (4.27%)	13,528,409 (100%)
1.04	本次發行方式及發行物件	12,950,409 (95.73%)	578,000 (4.27%)	13,528,409 (100%)
1.05	本次發行價格	12,950,409 (95.73%)	578,000 (4.27%)	13,528,409 (100%)
1.06	本次發行數量	12,950,409 (95.73%)	578,000 (4.27%)	13,528,409 (100%)
1.07	配套募集資金用途	12,950,409 (95.73%)	578,000 (4.27%)	13,528,409 (100%)
1.08	認購方式	12,950,409 (95.73%)	578,000 (4.27%)	13,528,409 (100%)
1.09	鎖定期安排	12,950,409 (95.73%)	578,000 (4.27%)	13,528,409 (100%)
1.10	本次交易中的現金支付	12,950,409 (95.73%)	578,000 (4.27%)	13,528,409 (100%)
1.11	交易標的資產自評估基準日至資產交割日損益的歸屬	12,950,409 (95.73%)	578,000 (4.27%)	13,528,409 (100%)
1.12	上市地點	12,950,409 (95.73%)	578,000 (4.27%)	13,528,409 (100%)

特別決議案		票數(佔票數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投票總數
1.13	本次發行前本公司滾存未分配利潤的處置方案	12,950,409 (95.73%)	578,000 (4.27%)	13,528,409 (100%)
1.14	資產交割	12,950,409 (95.73%)	578,000 (4.27%)	13,528,409 (100%)
1.15	發行決議有效期	12,950,409 (95.73%)	578,000 (4.27%)	13,528,409 (100%)
2	關於《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資產置換及發行股份並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報告書(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	12,950,409 (95.73%)	578,000 (4.27%)	13,528,409 (100%)
3	關於公司與交易對方簽署附生效條件的《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與中國洛陽浮法玻璃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關於重大資產置換及發行股份並支付現金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的協議》的議案	12,950,409 (95.73%)	578,000 (4.27%)	13,528,409 (100%)

於H股類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00,018,242股，包括250,000,000股H股及250,018,242股A股。共1名股東(或股東代理人)出席H股類別大會，合共持有13,528,409股H股，相當於H股股份總數約5.41%。

賦予持有人出席H股類別大會並就特別決議案投票的已發行H股股份數目為250,000,000股。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會議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放棄投票贊成特別決議案。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會議但須就特別決議案放棄投票。

律師見證情況

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委託河南耀驊律師事務所孫喆律師及段耀峰律師擔任監票員，於H股類別大會上進行投票點票工作。

H股類別大會由河南耀驊律師事務所孫喆律師及段耀峰律師現場見證，並出具法律意見書，認為H股類別大會的召集、召開及表決程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章程》的規定，H股類別大會通過的所有特別決議案合法有效。

備查文件

1. 201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15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議及2015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議決議。
2. 河南耀驊律師事務所出具的法律意見書。

承董事會命
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馬立雲
董事長

中國·洛陽
2015年8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馬立雲先生、倪植森先生、孫蕾女士及謝軍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張宸宮先生及張沖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平先生、董家春先生、劉天倪先生及晉占平先生。

* 僅供識別